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

會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
聯絡人：總幹事 姚信宗
電話：03-2804160 傳真：03-2804161
網址：tyct.tw
信箱：a0937846102@yahoo.com.tw

受文者：本會各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08 月 28 日
發文字號：(114)桃汽櫃貨運字第 224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附件

主旨：函轉交通局 114 年 8 月 18 日召開「研商本市大溪香榭前(太武幼稚園旁)產業道路(大溪區南興路二段 52 巷)禁止大貨車通行案」會勘紀錄，敬請 查照。

說明：依據桃園市政府 114.08.25 桃交安字第 1140065538 號辦理。

正本：本會各會員

理事長 許崇溥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 文 章	114年8月28日
	總號 363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

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

地址：330026桃園市桃園區廈門街66號8樓

承辦人：約僱人員 黃悅語

電話：03-3322101#6877

電子信箱：10009387@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
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25日

發文字號：桃交安字第11400655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局114年8月18日召開「研商本市大溪香榭前(太武幼稚園旁)產業道路(大溪區南興路二段52巷)禁止大貨車通行案」會勘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局114年7月30日桃交安字第1140059000號會勘通知單辦理。

正本：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溪分局、桃園市大溪區公所、桃園市大溪區南興里辦公處(請區公所代轉)、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局長張新福 出國
副局長 王 旭 斌 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

許崇博

總幹事姚信宗

幹事簡家國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會勘紀錄

- 一、案由：研商本市大溪香榭前(太武幼稚園旁)產業道路(大溪區南興路二段 52 巷)大貨車管制通行案
- 二、時間：114 年 8 月 18 日(星期一) 上午 10 時
- 三、地點：本市大溪區南興路二段及南興路二段 52 巷口
- 四、主持人：陳股長錦星(黃悅語代) 紀錄：黃悅語
- 五、出席單位：詳簽到表
- 六、會勘紀錄與決議事項：

- (一)經與會單位現場勘查討論，查本市大溪區南興路二段 52 巷為本局公告禁止 15 噸以上大貨車通行，且禁行時段為晚上 22 時至早上 06 時，惟現場掛設禁止牌面(如圖 1)與本府交通局公告禁行時段不符。
- (二)本案經詢問里長表示因之前此段路係為改善大溪交流道通暢而興建台 66 開道之大型工程車會車便道，里長表示目前無上述會車需求，故本案維持本府交通局網路公告本市大溪香榭前(太武幼稚園旁)產業道路(如圖 2)。
- (三)因該產業道路之路名為南興路二段 52 巷，爰將本府交通局公告該路段名稱改為「南興路二段 52 巷」，本局將配合於禁行路段之起迄路口，更換原大貨車禁行標誌之附牌文字。



圖 1 現場掛設管制標誌

七、本案位置：



6.大溪香樹前(太武幼稚園旁)產業道路(15噸以上)

說明

替代道路：台66線、縣112甲線

禁行時段：22~06

圖 2 本府交通局公告禁行路段示意圖及禁

八、散會時間：上午 10 時 30 分。

會勘簽到表

- 一、案由：研商大溪區大溪香榭前(太武幼稚園旁)產業道路(大溪區南興路二段52巷)大貨車管制通行案禁止大貨車通行案
- 二、時間：114年8月18日(星期一)上午10時
- 三、地點：本市大溪區南興路二段和南興路二段52巷交叉口
- 四、主持人：陳股長錦星(黃悅語代)
- 五、與會人員：

單位	職稱	姓名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桃園市大溪區南興里辦公處	里長	楊成雙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溪分局	巡佐	胡木杰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總幹事	陳建仁
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		
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約僱人員 技士	黃悅語 唐英峰